

100-08
台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83號5樓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務代理人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https://ecorp.ctbcbank.com/cts/index.jsp
客服語音專線：(02)6636-5566 (股票代號：6610)

(限向郵局窗口交寄)

721

開會通知請速詳閱
親自出席無須寄回

程

國內
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333號

國內郵簡

未書寫正確郵遞區號者
，應按信函交付郵資

股東 台啓

個人資料運用告知條款

中信銀基於為您於中華民國境內外處理本書件事項之目的，在本書件事項之目的存續期間、或依相關法令所定或因執行業務所必須之保存期間或依個別契約就資料之保存所定之保存年限（以孰後屆至者為準），就直接或間接蒐集您的個人資料，將以書面、音軌及/或電子等形式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包括但不限於揭露予公務機關或協助處理本事項之第三人。您得要求查詢、閱覽、製給複本、補充或更正、停止蒐集、處理、利用及/或國際傳輸或刪除您的個人資料，但中信銀可能因此無法提供您所需金融商品或服務及提前終止與您之契約及相關服務，中信銀亦可能依法或基於風險管理等因素而得不依您的請求為之。

開 會 通 知 書

- 茲訂於民國108年6月5日上午9時整假臺北市內湖區港墘路221巷41號9樓(受理股東報到時間：上午8：30起，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舉行本公司108年股東常會，會議召集事由：(一)報告事項：1.107年度營業報告。2.107年度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3.累積虧損暨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4.訂定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報告。5.訂定本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報告。(二)承認事項：1.107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2.107年度虧損撥補案。(三)選舉事項：補選獨立董事1席。(四)討論事項：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2.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3.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4.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5.解除本公司董事(含獨立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案。(五)臨時動議。
- 1.本次股東會董事應選人數：獨立董事一人。
2.採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獨立董事：王嘉宗】。
3.候選人之學經歷等相關資料之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
- 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說明其主要內容置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網址為：【http://mops.twse.com.tw】。
- 檢奉出席通知書及委託書各一份，**貴股東如決定親自出席時，請於「出席通知書」上簽名或蓋章後（無須寄回），於開會當日攜往會場報到出席；如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親填受託代理人姓名及地址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以憑寄發出席簽到卡予受託代理人。**
- 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8年5月3日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免費查詢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本次股東會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
- 敬請 察照辦理為荷。

此 致

貴股東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第1聯

第2聯

第3聯：親至股東如股東親自出席會場請於此聯簽章後

108 出席通知書

本股東決定親自出席本公司108年6月5日舉行之股東常會，請 察照。

此 致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
戶號：
股東：
戶名：

親自出席簽章處

本簽到卡未加蓋中國信託登記章者無效，股東請勿於此欄蓋章。

中國信託蓋章處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常會

108 出席簽到卡

時間：108年6月5日上午9時整
地點：臺北市內湖區港墘路221巷41號9樓

股東戶號：
持有股數：

721 安成生技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許可號碼簡字第0038號
永信公司印，TEL：(02)2298-2928
郵資已付，應作信託貼付郵資

A400721

Ys016807 永信(02)22982928 15.5X12(雙併)

請貼郵票

市縣

區鄉鎮

里村

路街

段巷弄

號之

(樓)

收件人

721

安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股務代理人

收 代理部

第1聯

100-08

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3號5樓(中國信託重慶大樓)

※※※※※※※※※※
※ 本次股東常會 ※
※ 恕不發放紀念品 ※
※※※※※※※※※※

第2聯

委託書填表須知

- 一、委託書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百七十七條規定辦理。
二、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委託書之書面資料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之總覽或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三、股東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委託書與親自出席通知函均應簽名或蓋章，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四、委託書應由委託人親自填具徵求人姓名或受託代理人姓名、職業或服務代理機構受委託擔任委託書之受託代理人者，得以當場蓋章方式代替之。
五、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詳填戶號、編號或名稱、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六、委託書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中國信託商業銀行代理部；委託書送達股務代理人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股務代理人為撤銷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委託書表格，包含委託人(股東)資訊、受託代理人資訊、徵求人資訊、簽名或蓋章欄位。表格右側有詳細的填表說明，包括全權委託、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權利、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權利等內容。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第3聯

Ys016807 永信(02)22982928 15.5x12(雙併)